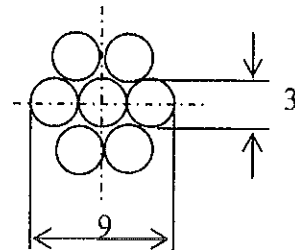


一、適用範圍：

臺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25KV AC 電車線系統，7/3.0mm 主吊線用。

二、規格：

- 2.1 材質：鎂銅（Copper-Magnesium）。
- 2.2 構造（條數/線徑）絞線組成：7/3.0mm ± 0.03 。
- 2.3 直徑：9.0mm 。
- 2.4 截面積：49.5 mm² 。
- 2.5 導電率：最小 36 Ω m/mm²（20℃）。
- 2.6 破壞拉力：整束時為最小 3108kgf 。
- 2.7 重量：0.443kg/m $\pm 2\%$
- 2.8 全部導線應為連續抽出，不得接續。導體表面應光滑平順。



三、包裝：

- 3.1 每一捲之導線長度為 3000m 。
- 3.2 線軸為鐵製，軸內徑為 1.0m，軸孔徑為 105mm 方型截孔。
- 3.3 導線實際長度、淨重、總重、材料編號、廠商代號及軸號必須標示在線軸之側板上。
- 3.4 導線纏繞方式應依序層層排列並緊密接觸。
- 3.5 線端及纏繞方向必須標示在線軸側板上。

四、投標商提送資料：

原廠製造圖面及技術資料。

五、驗收：

- 5.1 交貨時應附原廠檢驗報告，檢驗報告應包括 2.1~2.7 各項測試數據。國外進口者應另附進口證明文件。
- 5.2 每批交貨時，每 5 捲任抽 1 捲，取長 1 公尺之試樣施作尺寸、導電率及整束線破壞拉力測試，不足 5 捲者，以 5 捲計，如未通過本項任一試驗，依本局財物採購契約條款規定辦理。本項檢驗之委託檢驗機構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或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可之實驗室辦理。
- 5.3 如檢驗所需額外夾具，由立約商自行備妥，檢驗費用包含於合約總價內。

六、保固：

立約商應開立保證書，自驗收合格日起 2 年內，如有任何部份因設計、製造或品質不良而遭致損壞時，立約商應無條件更換合格新品。